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团字〔2024〕1号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机构调整及干部任免的决定

各直属部门（组织）、各二级学院团总支：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团的基层建设，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团内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发展及实际工作需要，经学校党委批准，现对学校共青团组织机构及干部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调整机构

（一）直属部门（组织）

国旗护卫队由直属部门调整为直属组织

成立直属部门科创实践中心

成立直属组织青年宣讲团

（二）二级学院团总支

原经济管理学院团总支改为医护康养学院团总支

原五年制与基础教育学院团总支改为人文教育学院团总支

二、任免干部

任命

张榕倩 为医护康养学院团总支书记

彭太福 为人文教育学院团总支书记

免去

张榕倩 经济管理学院团总支书记职务

彭太福 五年制与基础教育学院团总支书记职务

陈丽垚 校团委委员职务

以上决定，自发文之日起执行。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4年3月6日

委员会